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2-044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0 月 2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0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 399 号铜峰工业园公司办公楼一楼二号接待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
2.07	锁定期安排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决议有效期	√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公司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公司与大江投资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修订稿)》	√
9	审议《关于<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6、7、8、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4、6、7、8、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37	铜峰电子	2022/10/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2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二)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二) 登记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 399 号铜峰工业园办公楼五楼证券投资部

(三) 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和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出示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并附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的复印件,来信或传真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六、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 399 号铜峰工业园办公楼五楼证券投资部

2、邮编:244000

3、电话:0562-2819178

4、传真:0562-5881888

5、联系人:李骏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发行数量			
2.06	募集资金用途			
2.07	锁定期安排			
2.08	上市地点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决议有效期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与大江投资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修订稿)》			
9	审议《关于<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68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0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0 月 13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公司 1 层多媒体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0 月 12 日

至 2022 年 10 月 13 日

投票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12 日 15:00 至 2022 年 10 月 13 日 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2.01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
2.02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
2.03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	√
2.04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3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一)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 202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2 年 9 月 2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 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3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12 日 15:00 至 2022 年 10 月 13 日 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63	空港股份	2022/9/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双方身份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6:0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 210 室;

联系电话:010—80489305;

传真电话:010—80489305;

电子邮箱:kg600463@163.com;

联系人:柳彬;

邮政编码:101318。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2.01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2.02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3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			
2.04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3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47　　证券简称:同达创业　　公告编码:2022-037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王涛、鲁仲兰、四川省明信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信能源")、成都未名博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西藏先锋绿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绿能")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组上市。

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披露的《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及文件。

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历史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披露的《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临 2022-028 号)。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77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9)。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回复工作。

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重组预案》进行了补充和完善,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0)等相关文件。因疫情防控原因,人员安排及出差受限,针对先锋绿能的尽职调查 工作量较大,本次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完成,相关中介机构针对有关问题 回复的核查意见亦需履行相应程序,截至上述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尚未出具,中介机构核查意见未同时披露。

2022 年 9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在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后,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同时对《重组预案》进行了第二次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同达创业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问询函回复公告(修订稿)》(公告编号:临 2022-035)等相关文件。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末,明信能源存在对先锋绿能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至前述预案问询函回复出具日,明信能源资金占用问题尚未解决。明信能源承诺在披露草案之前通过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明信能源已归还占用先锋绿能非经营性资金,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了相应利息,明信能源对先锋绿能的资金占用问题已得到解决。明信能源已承诺将促使先锋绿能健全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内控制度,并保证不再发生新的资金占用,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重组预案》(第二次修订稿)中对本次交易及标的资产有关的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风险提示内容,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2-042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2021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3)。

根据回购方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13.5 元/股(含),按回购资金总额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5,555,555 股-11,111,110 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1.98%-3.9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涉及现金分红的除权除息事项,因此,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将进行调整。自 2022 年 5 月 19 日起,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3.5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3.3 元/股,即 13.5 元/股-0.2 元/股=13.3 元/股。回购数量下限由 5,555,555 股调整为 5,639,097 股,占公司分红后总股本的 2.01%;回购数量上限由 11,111,110 股调整为 11,278,194 股,占公司分红后总股本的 4.0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546,55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4%,最高成交价为 12.2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2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01,380,580.76 元(不含交易费)。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等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的内容。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 年 12 月 6 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21,938,206 股。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5,484,551 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三)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76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博合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主体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主体使用合计不超过 6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理财产品。其中顺博合金总额度上限不超过 2.4 亿元,湖北顺博总额度上限不超过 0.8 亿元,广东顺博总额度上限不超过 0.7 亿元,江苏顺博总额度上限不超过 0.7 亿元,重庆博顺总额度不超过 0.2 亿元,安徽顺博总额度不超过 0.6 亿元,奥博公司及其余合并范围内主体总额度不超过 0.6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列、滚动使用。

现将公司 2022 年 9 月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江苏顺博	苏州银行	金石榴惠盈公司周周利 2 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3%	2022/6/14	2022/9/14	自有资金	无
2	江苏顺博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欣享天添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8%	2022/7/13	2022/9/7	自有资金	无
3	江苏顺博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欣享天添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8%	2022/7/27	2022/9/9	自有资金	无
4	江苏顺博	苏州银行	金石榴惠盈公司周周利 2 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3.00%	2022/8/1	2022/9/14	自有资金	无
5	江苏顺博	建设银行	惠众日中周赎开放式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22%	2022/8/3	2022/9/15	自有资金	无
6	江苏顺博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欣享天添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8%	2022/8/5	2022/9/7	自有资金	无
7	江苏顺博	苏州银行	金石榴惠盈公司周周利 2 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3.00%	2022/8/8	2022/9/14	自有资金	无
8	江苏顺博	兴业银行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1,500.00	2.54%	2022/8/30	2022/9/2 2022/9/5	自有资金	无
9	江苏顺博	兴业银行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1,000.00	2.54%	2022/9/1	2022/9/7 2022/9/8	自有资金	无
10	江苏顺博	兴业银行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54%	2022/9/9	2022/9/19	自有资金	无
11	江苏顺博	兴业银行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1,000.00 3,000.00 1,000.00	2.35%	2022/9/15	2022/9/20 2022/9/27 2022/9/29	自有资金	无
12	江苏顺博	兴业银行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35%	2022/9/16	2022/9/19	自有资金	无
13	江苏顺博	兴业银行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35%	2022/9/23	2022/9/30	自有资金	无
14	重庆博鼎	重庆博光农村银行	光银现金 A	无固定期限	80.00		2022/1/4		自有资金	无
15	重庆博鼎	重庆博光农村银行	光银现金 A	无固定期限	3.00	2.6%	2022/4/21		自有资金	无
16	重庆博鼎	重庆博光农村银行	光银现金 A	无固定期限	90.00	2.6%	2022/6/8		自有资金	无
17	重庆博鼎	中信建投证券	固益联 1M-7 号		1,410.00		2022/6/21		自有资金	无
18	顺博智能	兴业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2.53%	2022/4/19		自有资金	无
19	顺博智能	兴业银行	光银现金 A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5.00 85.00	2.42%	2022/7/29	2022/9/1 2022/9/13	自有资金	无
20	安徽顺博	徽商银行	徽银理财徽安活期化净值型理财产品 190001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00 150.00 400.00 250.00	2.50%	2022/9/1	2022/9/8 2022/9/21 2022/9/22 2022/9/29 2022/9/30	自有资金	无
21	安徽顺博	徽商银行	徽银理财徽安活期化净值型理财产品 190001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550.00	2.50%	2022/9/16	2022/9/30	自有资金	无

二、投资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现金管理,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2.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理财产品;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 9 月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符合公司股东利益。

四、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3,23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四川铁通公铁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四川铁通公铁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近期的股权变动情况进行公告:

一、公司股东王康明已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将其持有的 200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成都大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并将相应股份变更情况记载于公司股东名册。

二、公司股东新乡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将其持有的 15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王康明,并将相应股份变更情况记载于公司股东名册。

三、公司股东陈熠已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将其持有的 5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成都盖特维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并将相应股份变更情况记载于公司股东名册。

四、公司股东王康明已于 2022 年 7 月 23 日将其持有的 400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南通公铁物流有限公司,并将相应股份变更情况记载于公司股东名册。

五、公司股东王铮已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将其持有的 10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成都大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并将相应股份变更情况记载于公司股东名册。

六、公司股东李波已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将其持有的 5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成都大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并将相应股份变更情况记载于公司股东名册。

变更后股东名册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数(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王康明	150	货币	0.86%
2	成都大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753.33	货币	27.32%
3	成都庄园文博投资有限公司	1717.67	货币	9.87%
4	王东	2000	货币	11.49%
5	南通公铁物流有限公司	4000	货币	22.99%
5	盖爱萍	200	货币	1.15%
6	李朕海	300	货币	1.72%
7	潘银	500	货币	2.87%
8	张家大	1000	货币	5.75%
10	王建平	80	货币	0.46%
11	保虎荣	50	货币	0.29%
12	南通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	货币	2.87%
13	冯新林	50	货币	0.29%
14	成都盖特维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0	货币	0.29%
15	江苏杭开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60	货币	0.34%
16	SHINING OASIS LIMITED